

山东万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目前存在的风险提示

山东万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已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仍被出具否定或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于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次一交易日停牌，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4 日、2022 年 1 月 17 日、2022 年 2 月 7 日、2022 年 2 月 18 日发布《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揭示了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工作已在开展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与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李成业

联系电话：18754644093

主办券商联系人：梁博

联系电话：18615608120

特此公告。

山东万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4 日